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字〔2019〕4号函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079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刘钢柱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山西煤基制油产业发展的提案”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发展煤制油产业对于保障能源安全、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提升我国油品质量和生产特种燃料油、化解煤炭产能过剩、推动煤炭产业转型升级、实现资源节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关于推进山西煤基制油需给您说明的是我省高度重视煤制油产业发展，2017年5月我们赴潞安集团对煤化工生产技术现状、先进性及在全省范围内推广的可行性进行调研，并与潞安集团煤化工产业处、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座谈交流，详细了解了潞安集团煤制油生产工艺现状、主要产品特点及与省内外企业开展合作等情况，重点对潞安集团高硫煤清洁利用油化电热一体化示范项目（简称180项目）进行了调研。潞安煤制油是以潞安自产的高硫煤为原料，

通过煤气化、变换、净化、费托合成、油品分离精制等将煤转化为油品的过程。费托合成技术是煤间接液化制合成油的核心，合成气（ $\text{CO}+\text{H}_2$ ）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发生费托反应生成油蜡等产品。其突出特点为：与传统 MTO、MTG 等经甲醇作为中间体合成下游产品的工艺不同，将“两步法工艺升级为一步法工艺”，即直接通过合成反应器，将原料气合成为产品。煤制油项目存在的问题是项目投资巨大、因成品油价格的下调和消费税率的上调，导致产品成本上升，经营利润不容乐观、部分装置运行还不稳定等。

三、关于您提出的推进山西煤基制油产业发展的几条建议，我们将进一步研究，加大工作力度，统筹考虑资源条件、环境容量、生态安全、交通运输、产品市场等因素，科学合理布局，根据资源承载能力和环境容量安排发展速度，在水资源许可的地区开展重大煤化工项目建设，合理规划发展规模，稳步有序推进现代煤化工产业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大扶持力度，政府部门帮助宣传及推广；二是帮助协调省内煤制油企业拥有油品零售自营权，鼓励省内煤化工企业发展壮大；三是建议有关部门充分考虑煤制油产业的特殊性，改变对煤制油企业征收油品消费税的做法，实行差别化的税收政策。同时，企业要加大气化技术攻关、加快新产品开发延伸产业链、积极拓展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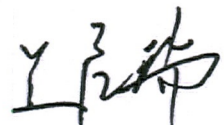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做好煤基制油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

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敬礼

负 责 人: 

处室负责人: 张明生

承 办 人: 赵弘斌

联 系 电 话: 0351-4117593



2019 年 4 月 17 日